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5)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茲通知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號3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訂立的有條件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擬據此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新建議全年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22,207萬元、人民幣830,538萬元及人民幣955,118萬元。」

附註:

- (一)本公司H股持有人請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名列在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本公司股東或其股東代理人可攜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A股持有人將另行獲發有關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 (二)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 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
- (三) 如股東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四)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股東代理人,並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託的股東代理人簽署。如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由授權人代表委託人簽署,則該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手續。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和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方為有效。
- (五)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前,將出席的確認回執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回執可採用來人、來函或傳真送遞。
- (六)預計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往返交通費用、食宿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深圳市

和平路1052號

電話:86-755-25587920或25588146

傳真:86-755-25591480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向東**

中國,深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通知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徐嘯明先生、申毅先生及羅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竹學先生、李亮先生及俞志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戴其林先生、周志偉先生及呂玉輝先生。